

轉知桃園市教育局辦理113年度新住民語文說故事暨歌謠競賽一案 輔導室(輔導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4/1/2 11:34:50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本局112年10月31日桃教中字第112010981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為提供學生展現新住民語言學習成果之機會，並激發學生學習新住民語言之興趣及動機，以提供學生觀摩學習機會，持續推動新住民子女語文教育，提升學生未來的競爭力，本局特舉辦旨揭競賽。
- 三、 旨揭競賽包含說故事暨歌謠兩項競賽，其中說故事競賽本局業於112年12月12日桃教中字第1120118496號函請各校先行報名，先予敘明。
- 四、 競賽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 - (一) 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國中小在學學生，且112學年度需修習新住民語文課程，以校為單位報名參加，不得跨校。
 - (二) 語言別：東南亞7國語言(越南語、印尼語、泰語、緬甸語、高棉語、馬來語、菲律賓語)。
 - (三) 競賽規定：
 - 1、 說故事：
 - (1) 進入決賽隊伍需代表本市參加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112學年度全國新住民語文競賽【說出活力新世代】說故事比賽」。
 - (2) 區分為1-3年級組、4-6年級組和國中組，均以個人名義參賽。
 - (3) 不限語別，每校至多3隊報名參加。
 - 2、 歌謠：
 - (1) 區分為國小組和國中組，國小組1人以上即可報名，國中組則採團體方式辦理(2人以上)。
 - (2) 每語別每校至多1隊報名參加。
 - (四) 競賽方式：
 - 1、 分初賽及決賽。
 - 2、 決賽錄取隊數：
 - (1) 說故事：初賽取國小組42隊、國中組14隊進入決賽，若有不足額之組別，則彈性調整。
 - (2) 歌謠：初賽取國小組30隊、國中組10隊進入決賽，若有不足額之組別，則彈性調整。
 - (五) 報名時間：
 - 1、 說故事：即日起至113年1月15日(一)下午4時止。
 - 2、 歌謠：自113年3月8日(五)起至113年3月22日(五)下午4時止。
 - (六) 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參賽學校於下列競賽網站完成報名後，下載報名表並核章後，掃描上傳競賽網站，正本學校留存，線上報名資料完成後，不再受理資料更改，報名網址如下：
 - 1、 說故事[Ghttps://reurl.cc/5002YR](https://reurl.cc/5002YR)
 - 2、 歌謠[G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hmjh.tyc.edu.tw/2024tyc/](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hmjh.tyc.edu.tw/2024tyc/)